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2015 年预算公开情况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是市人民检察院的派出机构,在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下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目前,本院有 15 个内设机构,核定编制 156 人,其中政法编制 126 人,雇员指标 30 人。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院财政实际供养人员 123 人,分别是在职人员 103 人,雇员 20 人。

2015 年,本院财政预算收入 3006.81 万元,预算支出 3006.81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支出 2763.12 万元,项目支出 243.69 万元。本院 2015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详见附表)。

2015 年预算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费	项目	预算费
一、财政拨款	300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行政单位预算外资金		二、外交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公共安全	3006.81
五、其他收入		五、教育	
		六、科学技术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本年收入合计	3006.81	本年支出合计	3006.8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006.81	支出总计	3006.81

2015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204	公共安全	3006.81	2763.12	243.69	
20404	检察	3006.81	2763.12	243.69	
	合计	3006.81	2763.12	243.69	
注：本表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款级科目					

201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备注
78	0	63	15	